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广州市南沙区公司榄核总部D栋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；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宇涛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9）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1）刊登于2023年8月26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0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本公司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。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董事会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62)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